

上海市松江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37001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部）是松江区人民政府主管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等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管理和房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落实本市住房发展规划；根据市住房发展规划及相关市级规划、本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区域住房建设、住房保障等专项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结合本区域实际情况，研究拟订实施相关政策；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及相关工作。

（二）负责本区域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执行，组织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预判预报、市场监管等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许可、商品房销售备案等房地产业交易相关主体及行为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经纪等的行政管理。

（三）负责建立和完善本区住房保障政策，组织协调区相关部门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房源管理、分配供应、使用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住房保障申请准入和复核退出、公有住房出售、公有住房租金调整、共有产权保障住房满五年后房屋转让等工作；参与制定区保障房相关价格或租金标准。

（四）负责本区域房屋租赁管理，落实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工作，培育市场主体，推进代理经租业务，加强租赁服务，完善行业规范，强化监督管理，实施住房租赁企业备案，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开展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负责本区住房租赁市场监测分析；参与编制区域租赁住房专项规划，组织编制区域租赁住房年度计划，负责本区域租赁住房新建、改建、转化等房源建设筹措协调工作。

（五）负责本区各类房屋物业管理的监督管理工作，协调推进住宅小区综合治理，指导监督各街镇做好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的相关工作；负责区内物业服务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推进本区物业服务市场发展；负责本区商品房专项维修资金和住宅物业保修金归集、日常使用的指导与监督。

（六）指导、监督各街镇做好辖区内房屋使用安全监督管理、老旧住房巡查排查和隐患处置工作；组织编制本区旧区改造、“城中村”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并推进实施；组织编制旧住房修缮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本区住宅修缮工程的行政监管，会同区相关部门推进城市更新和既有房屋的功能完善；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区内优秀历史保护建筑的日常保护管理；参与历史风貌区建设项目的管理。

（七）负责本区域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完善行业规范；负责组织实施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协调推进国有土地上企事业单位征收补偿工作；负责本区房屋征收事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房屋征收违规行为的记录和处理工作；负责对本区域国有土地上房屋协议置换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本区房屋拆除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督促街镇履行属地安全管理职责。

（八）负责本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征收；负责本区新建住房交付使用的行政审批管理；参与住房建设基地详细规划方案的审核、扩初设计的审批，以及土地招拍挂文件中相关建设指标的确定，对土地供应、规划设计方案、初步设计等提出意见。

（九）负责私房落政工作；按照政策，做好私房历史遗留问题的接待、解释及处置工作；负责协调处理宗教房产代经管理等相关工作。

（十）负责对街镇房屋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协调，在街镇落实房屋管理各项工作；加强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监管、房屋租赁管理、房地产经纪机构管理、代理经租、物业管理、修缮工程监督管理等基层服务和管理，协助做好矛盾纠纷调处、综合执法等工作；协助街镇开展房屋法规政策业务培训。

（十一）指导监督区属房管集团房屋管理公共服务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协同区政府国资部门，按照功能性、公共性、专业性的要求，加强区属房管集团的专业服务和监督考核。

（十二）负责本区域房屋产权管理、楼盘表和房屋面积管理、房屋交易与产权档案管理工作，维护楼盘表及房屋面积数据库。

（十三）负责本区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和房屋管理综合资料的收集、统计和分析；负责做好房屋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行业科技和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负责有关政务公开、信息公开、信访、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指导并协助做好本区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房屋管理的有关执法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部）设9个职能科（室），即：

- （一） 办公室（组织人事科）
- （二） 财务科
- （三） 政策法规科
- （四） 住房保障管理科
- （五） 住房建设监管科
- （六） 市场监管和权籍管理科
- （七） 物业管理科
- （八） 城市更新和房屋安全监督科（私房落政科）
- （九） 房屋征收管理科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收入预算5,169.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69.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30.99万元，增长4.68%。

支出预算5,169.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169.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30.99万元，增长4.68%，项目支出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481.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07.0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2,688.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38.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11.2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离休干部遗属补助、退休人员福利和管理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80.1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40.0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52.60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单位医疗缴费支出。
5. “行政运行”科目708.6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 “住房公积金”科目87.5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7. “购房补贴”科目114.2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购房补贴支出。
8.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科目1387.40万元，主要用于售后房早期商品房物业服务补贴、房屋检测费、房屋维修材料检测费等项目支出。
9. “廉租住房支出”科目2688.00万元，主要用于城镇廉租住房建设和保障方面的支出。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699,599.6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4,652.05	1,202,312.05	112,340.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819,599.61	二、卫生健康支出	526,011.53	526,011.53		
2、政府性基金	26,880,00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33,966,734.40	6,315,274.13	771,460.27	26,880,0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892,201.63	2,018,161.63		13,874,040.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51,699,599.61	支出总计	51,699,599.61	10,061,759.34	883,800.27	40,754,040.00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5169.96万元，比上年增加230.99万元，增加4.68%，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预算增加；支出预算5169.96万元，比上年增加230.99万元，增加4.6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4,652.05	1,314,652.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4,652.05	1,314,652.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40.00	112,3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541.37	801,541.3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770.68	400,77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011.53	526,011.5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011.53	526,011.53			
		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011.53	526,011.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966,734.40	33,966,734.4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86,734.40	7,086,734.40			
		01	行政运行	7,086,734.40	7,086,734.4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07	廉租住房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92,201.63	15,892,201.6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8,161.63	2,018,161.63			
		01	住房公积金	875,761.63	875,761.63			
		03	购房补贴	1,142,400.00	1,142,400.00			
	03		城乡社区住宅	13,874,040.00	13,874,040.00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874,040.00	13,874,040.00			
合计				51,699,599.61	51,699,599.61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4,652.05	1,314,652.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4,652.05	1,314,652.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40.00	112,3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541.37	801,541.3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770.68	400,77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011.53	526,011.5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011.53	526,011.53	
		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011.53	526,011.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966,734.40	7,086,734.40	26,880,000.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86,734.40	7,086,734.40	
		01	行政运行	7,086,734.40	7,086,734.4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07	廉租住房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92,201.63	2,018,161.63	13,874,04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8,161.63	2,018,161.63	
		01	住房公积金	875,761.63	875,761.63	
		03	购房补贴	1,142,400.00	1,142,400.00	
	03		城乡社区住宅	13,874,040.00		13,874,040.00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874,040.00		13,874,040.00
合计				51,699,599.61	10,945,559.61	40,754,04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4,652.05	1,314,652.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4,652.05	1,314,652.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40.00	112,3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541.37	801,541.3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770.68	400,77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011.53	526,011.5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011.53	526,011.53	
		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011.53	526,011.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86,734.40	7,086,734.4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86,734.40	7,086,734.40	
		01	行政运行	7,086,734.40	7,086,73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92,201.63	2,018,161.63	13,874,04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8,161.63	2,018,161.63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1	住房公积金	875,761.63	875,761.63	
		03	购房补贴	1,142,400.00	1,142,400.00	
	03		城乡社区住宅	13,874,040.00		13,874,040.00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874,040.00		13,874,040.00
合计				24,819,599.61	10,945,559.61	13,874,040.00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07	廉租住房支出	26,880,000.00		26,880,000.00
合计				26,880,000.00		26,880,000.00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58,399.34	10,058,399.34	
	01	基本工资	1,325,736.00	1,325,736.00	
	02	津贴补贴	3,500,700.00	3,500,700.00	
	03	奖金	2,471,577.56	2,471,577.5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1,541.37	801,541.37	
	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770.68	400,770.68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6,011.53	526,011.53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300.57	156,300.57	
	13	住房公积金	875,761.63	875,761.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800.27		883,800.27
	01	办公费	402,500.00		402,500.00
	07	邮电费	45,000.00		45,000.00
	09	物业管理费	20,000.00		20,000.00

	11	差旅费	20,000.00		20,000.00
	13	维修（护）费	12,000.00		12,000.00
	17	公务接待费	8,000.00		8,000.00
	28	工会经费	145,960.27		145,960.27
	29	福利费	207,360.00		207,36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80.00		22,9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0.00	3,360.00	
	09	奖励金	360.00	36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00	3,000.00	
合计			10,945,559.61	10,061,759.34	883,800.27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8		0.8				88.3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8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8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88.38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年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共保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075.40万元。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档案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局2022年度文书档案外包服务、局历年档案外包服务和档案装具购置、档案设备更新及维护。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档案工作考核的实施意见、松江区档案工作要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 1、局2022年度文书档案外包服务费用，预计2万元。
- 2、档案装具购置、档案设备更新及维护费用，预计2万元。
- 3、局历年档案外包服务费用，预计16万元。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法律咨询与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内容为法律顾问及诉讼费。

二、立项依据

松委发〔2021〕12号《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参与各级党政机关合同、协议的协商，起草文本，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参与处理民事纠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法律事务，提出处理意见。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阳光拆迁(征收)信息管理系统、房地产开发建设管理系统、动迁房源管理系统运维费。

二、立项依据

通过系统全面动态掌握我区旧改安置房源的分布情况、分配进度，对后续旧改安置房源的管理、数据统计、房源安置信息追溯提供重要支撑。

通过系统能全面动态掌握开发企业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对建设过程中重要环节进行预警，使行政管理部门能提前介入告知，提供跨前服务，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避免发生开发企业在后续申请行政审批时反复整改等现象。

通过实现从新开基地、基地两清数据调查、房源分配、安置补偿数据、安置协议电子生成、电子五联单等拆迁征收工作全过程的信息公开及透明度，杜绝在拆迁征收工作中存在的人为暗箱操作等问题，规范各街镇拆迁征收工作行为，提升项目签约进度和百姓信任度。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 1) 运维公司为系统运行提供现场支持维护工作；
- 2) 运维公司负责对系统软件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错误进行原因分析，并为排错实施提供帮助。
- 3) 运维公司提供应用系统功能调整服务，负责房管局在运行过程中发现的系统软件功能完善需求的软件修改和测试发布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7.4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宣传与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房屋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推广。

二、立项依据

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地产市场、住房保障、房屋租赁管理和房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加强宣传落实。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宜居松江》简报制作发放，简报按照每2月一期进行资料收集制作和发放，制作宣传册、宣传海报、宣传品等。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2.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业务培训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房屋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推广。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关于进一步贯彻实施《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的若干意见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包含政策汇编印刷费用约2万元；拟举办业务专项培训、政策解读讲座、新进人员培训共2场，包含场地、设备租赁等，每场费用约4万元。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0.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住房保障专项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发放每月廉租住房租金补贴。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廉租住房租金配租管理实施细则》（沪房规范〔2019〕8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本市廉租住房部分政策标准的通知》（沪府规〔2021〕17号）、《廉租住房、配建保障性住房移交工作的会议纪要》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一是根据核定好的实际补贴金额按月发放廉租住房租金补贴，并直接支付到住房出租人收取住房租金的银行账户；二是支付区公租房公司廉租住房实物配租家庭的住房补贴资金。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688.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房屋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发放每月廉租住房租金补贴。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松江区关于促进住宅物业服务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沪松府规〔2019〕21号）、(6)关于印发《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材料监督抽检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沪修缮质检〔2021〕6号）、(7)关于印发《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材料监督抽检实施导则》（2021版）的通知（沪修缮质检〔2021〕7号）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1、完成房屋修缮材料检测任务。 2、完成年度房地产市场报告。 3、对物业行业保持有效监管，完成年度考核工作。 4、完成年度党建工作活动计划。 5、相关物业服务企业就售后房早期商品房服务收支矛盾缓解，服务水平有所提升，服务质量得到提升。相关居民群众对物业服务基本满意，不发生因物业服务问题产生大的社会矛盾。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303.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